

中共深圳市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决定

深发〔2010〕12号
(2010年10月12日)

为全面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3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实践科学发展观，带头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努力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排头兵，特作如下决定。

一、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是深圳经济特区新的历史使命

(一) 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核心路径。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是经济领域的一场深刻变革，关系改革开放和科学发展全局，深刻影响着国家和民族的未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既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提升国家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核心路径，又是紧紧抓住重大发展机遇、胜利实现现代化“三步走”战略目标的必然要求。我们必须深刻认识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在率先加快转变上下功夫、见实效，保持经济发展的速度、质量和效益相协调，把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摆在更加优先的位置，以质取胜、赢得未来，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成功探索丰富科学发展的实践成果，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勃勃生机和光明前景。

(二) 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是深圳经济特区新时期的战略任务。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深圳经济特区的改革发展，胡锦涛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3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充分肯定了深圳等经济特区的发展成就、重要贡献和示范作用，强调经济特区不仅应该继续办下去，而且应该办得更好。中央对深圳经济特区新要求的根本

是坚持科学发展，关键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这是深圳经济特区新时期的历史使命和战略任务。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既是一场攻坚战，也是一场持久战。深圳经济特区有责任、有义务，也有基础、有条件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要求在过去 30 年担当改革开放排头兵的基础上，继续走在全国前列，坚决带头打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这场硬仗，实现从“深圳速度”到“深圳质量”的跨越，勇当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排头兵。

（三）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是深圳经济特区未来发展的必然选择。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30 年来，迅速从一个边陲小镇发展成为一座现代化大城市，创造了世界工业化、城市化和现代化发展史上的奇迹。但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较早地遇到了发展的瓶颈和难题：土地空间和能源资源愈显紧张，人口承载已近极限，环境、生态的刚性约束日益增强，社会发展相对滞后，外部竞争日趋激烈，传统发展模式难以为继，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刻不容缓。深圳经济特区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必须深刻把握国际国内发展大势，准确判断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矛盾和问题，切实增强忧患意识和机遇意识，率先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破解发展难题、探索发展新路，推动经济进入科技引领、创新驱动、内生增长、低碳绿色的发展轨道，为经济社会发展释放新的活力、创造新的空间，续写经济特区新的辉煌，在科学发展实践中再立新功。

二、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四）总体要求。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实践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先行先试，以“五个率先”推动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率先实现科技引领、创新驱动；率先优化经济结构、促进内生增长；率先创新制度安排，形成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率先营造人才宜聚环境，建设宏

大的创新型人才队伍；率先推动低碳绿色发展，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坚持特、追求好、突出新、敢争先、立足干，走出一条科学发展的新路，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排头兵，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取得新进展、实现新突破、迈上新台阶。

（五）主要目标。到 2015 年，国家创新型城市率先建成，全国经济中心城市功能相对完备，现代产业体系框架基本确立，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位居全国前列，城市化水平显著提升，低碳技术和绿色经济发展取得实质性突破，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全国领先。本市生产总值达到 1.5 万亿元，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本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35%，战略性新兴产业规模超过 1 万亿元，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第三产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60%，科技进步贡献率高于 60%，发明专利年授权量超过 1.2 万件，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9 万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保持 360 天以上，万元 GDP 能耗 0.47 吨标准煤，万元 GDP 水耗 19.4 立方米。

到 2020 年，全国经济中心城市功能成熟完备，若干领域核心技术自主创新能力世界一流，战略性新兴产业竞争优势显著，低碳技术和绿色经济发展全国领先，现代产业体系更加完善，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基本形成，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初步建成。

三、以自主创新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六）提升核心技术自主创新能力。大力实施自主创新主导战略，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中心环节，推动经济发展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优化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引导和支持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形成自主创新的企业梯队和良好的创新生态，推动从产品输出向技术输出、研发服务延伸。集中优势资源推进重大科技专项和重点技术攻关，力争在新一代信息技术、互联网、基因工程、干细胞、新能源、新材料、

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领域取得一批自主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抢占全球科技制高点，以率先建成国家创新型城市推动创新型国家建设。

（七）广聚优质创新资源。加强创新区域合作与国际合作，强化自主创新载体建设，促进各类创新要素的有机结合，增强自主创新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核心动力作用。在国家重大自主创新计划中勇担重任，继续支持企事业单位承担和参与国家重大专项、重大科技攻关，建设更多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中心和技术中心。加强与著名大学和一流科研机构战略合作，支持重点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共建产学研创新联盟。深化“深港创新圈”合作，大力引进香港的科技研发资源，联手打造世界级的创新中心。加大招研引智力度，鼓励跨国公司来深设立技术中心和设计中心，支持企业建立跨国研发机构，大力推进双边和多边国际科技合作。

（八）大力引进和培养高素质创新型人才。创新型人才是第一资源优化人才发展和服务环境，培育汇聚一支规模宏大的创新型人才队伍，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撑。大力推进高层次专业人才梯队建设，造就一批领军人才和中青年创新创业人才，着力引进海内外高端人才、拔尖人才和优秀创新团队。创新人才工作机制，强化对科技人才、科技型企业家的引导激励，建设好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基地，打造人才宜聚城市和人力资源强市。

四、以优化产业结构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九）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按照市场主导、创新驱动、重点突破、引领发展的要求，把握全球科技发展前沿，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新引擎。制定和落实新能源、互联网、生物、新材料、文化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振兴规划及实施政策。大力发展核能、太阳能、新能源汽车等新能源产业和基因工程、干细胞、生物医药等生物产业，建设国家新能源产业基地

和全球重要生物产业基地。积极发展网络经济，加紧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提升信息服务能力，着力建设无线城市、智慧深圳。加快发展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力争在高性能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等核心基础产业领域实现突破。

（十）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是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重要途径。重点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做强创新金融、现代物流、高技术服务和专业服务，提升服务业的区域辐射力和影响力。推动制造业向“微笑曲线”两端延伸，促进第二产业不断向第三产业演进提升，实现二三产业在更高层次上协调发展。大力吸引国内外企业集团总部和区域总部、研发中心、采购中心、结算中心、营运中心进入深圳经济特区，全面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总部基地。立足高端，积极承接国际服务业的转移，优化服务外包结构，加快建设国家服务业综合试点城市和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着力扩大消费特别是居民消费，引导消费载体、消费结构、消费内容升级，发展新型消费业态，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十一）增强高技术制造业竞争力。大力发展高技术制造业，推动制造业向高端发展转变，促进制造业的产业能级跃升。加快建设公共研发和服务平台，积极支持开发产业核心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拓展先进制造业的前沿领域，积极吸引国内外先进产业资源，不断提高深圳制造业在国际产业分工中的地位，推动“深圳加工”向“深圳制造”、“深圳创造”转变。大力发展以自主品牌和自主技术为主的电子信息、航天航空、数字装备、新能源汽车等产业，打造世界高技术制造业基地。支持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先进制造企业，开展跨国界、跨区域、跨行业并购重组，提高深圳制造业的国际竞争力。

（十二）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坚持品牌化、国际化、集约化的导向，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实现传统产业的战略转型。鼓励企业走技术创新之路，增强自主研发和创意设计能力，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价值。优化传统产业的区域布局和组织结构，提高产业集中度，促进传统产业集聚集约发展。实施标准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定，掌握市场竞争的主导权。加强品牌战略，重点打造名牌高端服装、钟表、黄金珠宝等传统优势产业，支持企业走国际化道路、创国际化品牌，把深圳打造成为世界知名的品牌之城。

五、以深化改革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十三）推进综合配套改革。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要取向，全面深化综合配套改革。对国家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的重大举措先行先试；对符合国际惯例和通行规则，符合我国未来发展方向，需要试点探索的制度设计先行先试；对深圳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影响，对全国具有重大示范带动作用的体制创新先行先试；对国家加强内地与香港经济合作的重要事项先行先试，力争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率先形成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

（十四）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进一步完善市场经济体制机制，努力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供制度保障。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健全财权与事权相适应的体制，进一步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创新投融资体制机制，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以财政资金为杠杆带动社会投资，围绕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更大范围、更广领域优化配置资源。高水平建设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和保险创新发展试验区，积极推进金融产品和经营模式创新，鼓励风险投资和私募基金创新发展，积极推动优势企业改制上市，提高金融对产业转型升级的服务能力。大力发展民营经济，继续推进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和国有企业改革，积极鼓励社区股份合作经济转型升级。

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促进土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和高效配置，探索高度城市化地区土地管理新模式。推进资源要素价格改革，建立健全反映市场供求关系、资源稀缺程度和环境损害成本的价格形成机制。

（十五）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创新行政管理，建设服务型政府，提高政府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能力。研究推进功能区管理体制改革，深化大部门制改革，探索扁平化管理新模式，实现管理重心下移。深化公务员分类管理和聘任制改革，建设一支专业、高效、为民、廉洁的公务员队伍。深化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精简审批和核准事项，规范审批程序，大力推行网上审批。创新行政运行机制，优化政务流程，建立更加规范有序、公开透明、务实高效的行政管理体制。

（十六）推动社会管理体制改革。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营造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良好社会环境。推动户籍管理制度改革，优化人口结构，促进人口素质提升与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良性互动。推进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创新，规范发展社会组织，形成多元化的公共服务供给模式。加快基层社会管理体制改革，完善社区管理和服机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积极探索公立医院管理新模式，鼓励发展民办医院。积极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完善普惠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稳步开放文化市场，加快建设全国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城市。

六、以开放式发展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十七）增强国际竞争力。全面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提高深圳经济特区代表国家参与国际竞争的能力。优化外贸结构，稳步提高一般贸易出口比重，扩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高附加值的产品出口，积极开拓新兴出口市场，加快推动由出口大市向出口强市转变。提高利用外资质量，把握国际新技术、新产业、新商业模式的发展趋势，创新利用外资方式和渠道，着力引进代表国际先进水平的重大项目，加快推动由招商引资向招商选资转变。深入实施走出去战略，

增强配置全球资源和抵御国际市场风险的能力，着力培育一批本土跨国公司和国际知名品牌，引进一批国内大型企业集团国际总部，培育参与全球竞争的国家队，努力打造中国企业国际总部基地，加快推动由引进来为主向引进来与走出去并重转变。

（十八）深化区域合作。进一步完善全国经济中心城市功能，增强服务区域、服务全国的能力，提高外溢型经济发展水平。加强深港更紧密合作，以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为载体，加强创新金融、现代物流、信息服务、科技服务和其他专业服务等领域合作，积极推动深港边界地区开发建设。加快推进深莞惠一体化，建设城际产业合作示范区，促进珠三角区域融合发展。积极推动有利于区域合作的交通体系建设，加强与粤东西北及周边省份合作，形成更大范围的经济合作体。抓住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实施的机遇，加强与台湾经贸合作。发挥深圳地缘优势，加强与东盟自由贸易区合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拓展新空间。

（十九）提升国际影响力。顺应经济全球化发展趋势，加快建设国际化城市，提高深圳经济特区的国际形象和国际地位，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提供国际化平台支撑。建立健全符合国际惯例的经济运行规则和机制，积极营造与国际接轨的商务环境，增强吸引国际机构、资本、信息、人才、技术的能力，把深圳经济特区打造成集聚国际要素资源的战略要地。发挥以开放、创新、多元、包容为特征的特区文化优势，依托高交会、文博会等国际品牌展会和大运会等国际高端赛事，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提升文化软实力。

七、以加快城市化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二十）推进特区一体化。以深圳经济特区范围扩大到全市为契机，优化区域布局，提升功能定位，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着力推进特区法规政策、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城市管理、环境保护、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一体化，逐步消除城市发展的二元结构。加大城市

更新力度，加快重点区域改造，统筹推进旧工业区、旧商业区、旧住宅区和城中村改造，提高土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加快建设与完善交通、能源、水资源和信息等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形成具有国际辐射力的陆港、海港、空港和信息港，提升现代化城市功能。

（二十一）加快新型功能区开发。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开发新型功能区，培育经济发展的区域增长极，形成科学发展的示范新区。加快推进光明新区、坪山新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大鹏半岛滨海旅游度假区等新型功能区开发建设，立足优势、突出特色、差异发展、统筹推进，促进区域整体性开发、组团式发展。按照集群化、集聚化发展思路，积极发展园区经济，建设现代产业基地，以新的发展理念和制度设计，吸引新的产业项目和要素资源，打造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新载体。

八、以促进低碳绿色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二十二）强化节能减排。把节能减排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抓手，着力推进结构节能、技术节能、管理节能，减少资源能源消耗，降低经济发展的生态环境代价。改善能源利用结构，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积极推动智能电网项目建设。加强节能关键技术攻关，开发和推广节约资源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强化节能管理手段，加快推广合同能源管理，建立科学的电价、水价机制和节电节水激励机制，进一步提高资源能源集约高效利用水平。建立健全生态环境补偿机制、污染防治机制，加强水环境、大气环境综合治理，提高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与利用水平，提升城市综合环境质量，率先建成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

（二十三）促进低碳生态发展。树立低碳发展的理念，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和循环经济，推动生产生活方式根本转变。推进低碳技术研发和低碳制度创新，完善碳交易、排污权等环境权益交易机制。综合运用产业、土地、环保、价格等政策，加快淘汰高耗能、高污染、高

排放产能，形成以高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主的低碳产业结构。实施公交优先战略，倡导绿色出行方式，建设国际水准公交都市，推进绿色建筑、绿色消费工程和绿色家园建设。完善生态环境政策法规体系，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生态环境指标考核和环保执法，维护城市生态安全。高水平建设城市绿道网，增加城市绿量，率先建成国家低碳生态示范城市。

九、以增进民生幸福为目的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二十四）促进社会民生发展。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大力实施教育强市战略，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加快卫生、文体及交通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健全社会保障和住房保障体系，完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最低生活保障等制度，加快建设保障性住房，逐步扩大住房保障范围。完善促进就业政策体系和服务体系，积极探索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加强基层社会建设，以社区服务为重点，构建为民服务网络。

（二十五）加强公共安全管理。进一步加强平安深圳建设，为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营造和谐稳定的环境。大力构建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强化治安管理。完善公共安全管理体制，强化对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安全监管，不断消除安全隐患。构建科学有效的利益协调机制、诉求表达机制、矛盾调处机制和权益保障机制，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十、以求真务实的作风确保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取得实效

（二十六）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对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相应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切实把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要求贯彻落实到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中，做到统一认识、统一思路、统一部署、统一行动。研究制定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行动计划，明确责任分工，细化目标任务，制定推进措施，形成

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十七）严格执行考核。根据总体要求和目标任务，确定真实反映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成果的关键指标及统计体系。建立符合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要求的考核制度，实行年度述职、评议和考核，在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实践中考验干部、发现干部、选拔任用干部，追究、撤换不干事、干不成事的干部。强化对各责任单位和重点项目的督查督办，各区、各部门要健全内部督查机制，加强自查自评。

（二十八）营造舆论氛围。进一步强化舆论引导，大力宣传中央、省、市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大部署，调动社会各界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形成广泛的社会共识和强大合力。及时宣传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新举措、新进展、新经验，充分展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实践成果，大力营造想转、敢转、善转、快转的良好氛围。